

证券代码：688239

证券简称：航宇科技

公告编号：2022-086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15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之规定，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15次会议于2022年9月15日举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捷女士主持，本次与会监事共3名，全体监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参会监事认真讨论并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公司和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情形，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

3、由于激励对象刘朝辉、王华东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前 6 个月内发生过减持股票的行为，按照《证券法》中短线交易的规定自其最后一笔减持交易之日起推迟 6 个月授予其限制性股票，计划授予给刘朝辉先生获授的 31.43 万股、王华东先生获授的 2.86 万股限制性股票不参与本次的授予，公司将另行召开董事会会议确定其授予日。

4、董事会确定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9 月 15 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激励计划》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9 月 15 日，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42 激励对象授予 271.38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下简称“上交所”）(<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 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建立了健全的内控制度，内控制度完整、合理，符合公司行业特点和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促进了公司战略的实施，保障了公司资产安全，确保了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以及执行不存在重要缺陷或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监事会一致同意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下简称“上交所”）(<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9 月 17 日